

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2019年4月16日，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，选举夏柱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董事长任职须报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后履职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安徽监管局印发的《中国银保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夏柱兵任职资格的批复》（皖银保监复〔2019〕354号），核准夏柱兵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。

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及上述批复文件，夏柱兵先生自收到任职资格批复之日起履行公司董事长职责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《中国银保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夏柱兵任职资格的批复》（皖银保监复〔2019〕354号）。

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8日